

匯僑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訊息

序號	1	發言日期	101/04/30	發言時間	13:55:06
發言人	陳重光	發言人職稱	協理	發言人電話	2717-4347*618
主旨	本公司董事會通過盈餘分配議案				
符合條款	第 14款	事實發生日	101/04/30		
說明	<p>1. 董事會決議日期:101/04/30</p> <p>2. 發放股利種類及金額:</p> <p>(1)提撥盈餘新台幣 276,137,728 元，發放股東現金股利，每股配發現金 4 元。</p> <p>(2)股東紅利係以已發行股數 69,034,432 股為配發基礎。</p> <p>3. 其他應敘明事項:</p> <p>(1)提撥員工紅利新台幣 8,340,261 元(全數以現金方式發放)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無差異。</p> <p>(2)董監酬勞新台幣 13,900,436 元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無差異。</p> <p>上述分配情形，俟 101 年股東常會通過後，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息基準日分配之</p>				